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下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8
6.1 资产负债表	18
6.2 利润表	1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6.4 报表附注	21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43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3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45
7.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5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5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8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51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场内简称	长信利息	
基金主代码	5199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3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29,780,189.7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利息 A	利息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99	5199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91,733,880.10 份	11,738,046,309.68 份

注：1、本基金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根据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份额划分 A、B 等级，并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详见 2010 年 11 月 20 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修改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有关内容的公告》。

2、自 2011 年 12 月 19 日起，本基金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系统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本基金 A、B 等级基金份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系统申购赎回的基金代码分别为 519599、519598，其对应的申购赎回的基金简称为“利息 A”、“利息 B”。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尽可能保证基金资产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银行存款利率的收益水平。
投资策略	1、利率预期策略 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短期资金供给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对利率走势的判断，并确定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2、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走势的判断，结合各品种之间流动性、收益性及风险情况，确定组合的资产配置，在保证组合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前提下尽量提升组合的收益。 3、无风险套利策略 由于市场分割，使银行间市场与交易所市场的资金面和市场短期利率在一定时间可能存在定价偏离。同时在一定时间内市场中也可能出现跨品种、跨期限套利机会。本基金将在充分论证套利的可行性基础上谨慎参与。 4、现金流预算管理策略 通过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在投资组合的构建中，

	采取合理的期限和权重配置对现金流进行预算管理，以满足基金运作的要求。同时在一部分资金管理上，将采用滚动投资策略，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债券型、混合型和股票型基金，属于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偏低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永刚	贺倩
	联系电话	021-6100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zhouyg@cx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66	95599
传真		021-61009800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68 号 9 楼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9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9 层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成善栋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x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9 楼、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 - 2018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 -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560,099.09	266,700,140.90
本期利润	6,560,099.09	266,700,140.90
本期净值收益率	1.8328%	1.954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1,733,880.10	11,738,046,309.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	
累计净值收益率	55.6426%	33.9437%

注：1、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基金收益分配调整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根据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份额划分 A、B 等级，并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分级后的 B 级基金份额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享受 B 级基金收益。

4、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级按分级前后延续计算，即本基金分级前的数据全部纳入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级基金核算，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级自 2010 年 11 月 25 日开始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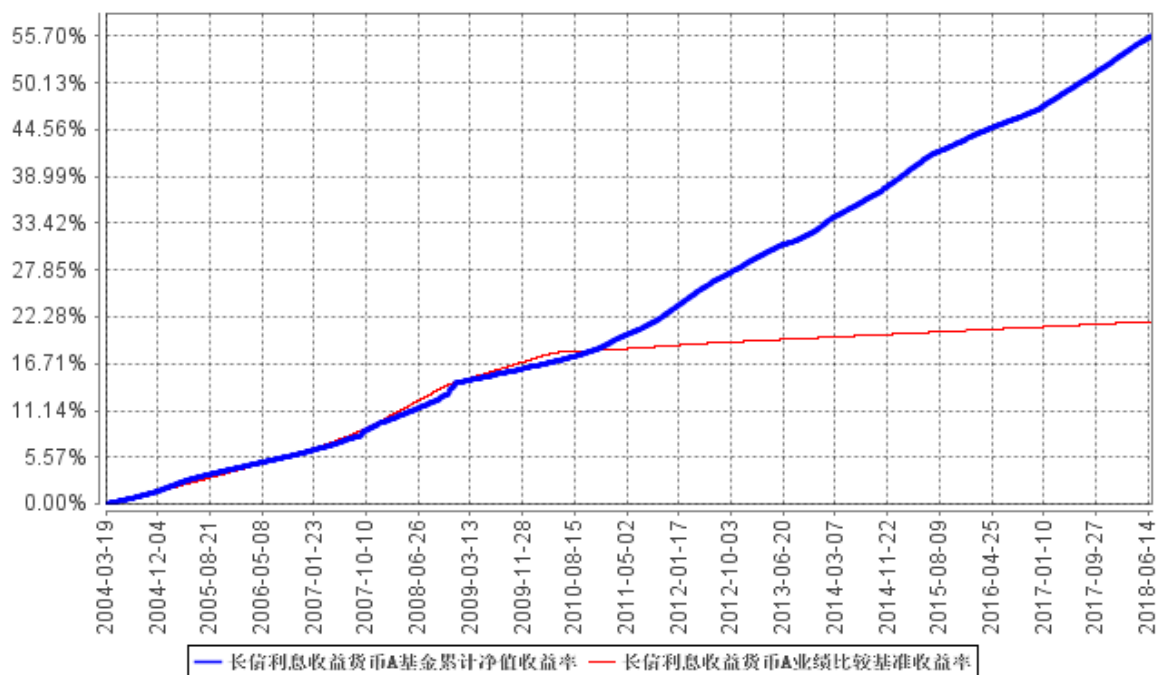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799%	0.0010%	0.0292%	0.0000%	0.2507%	0.0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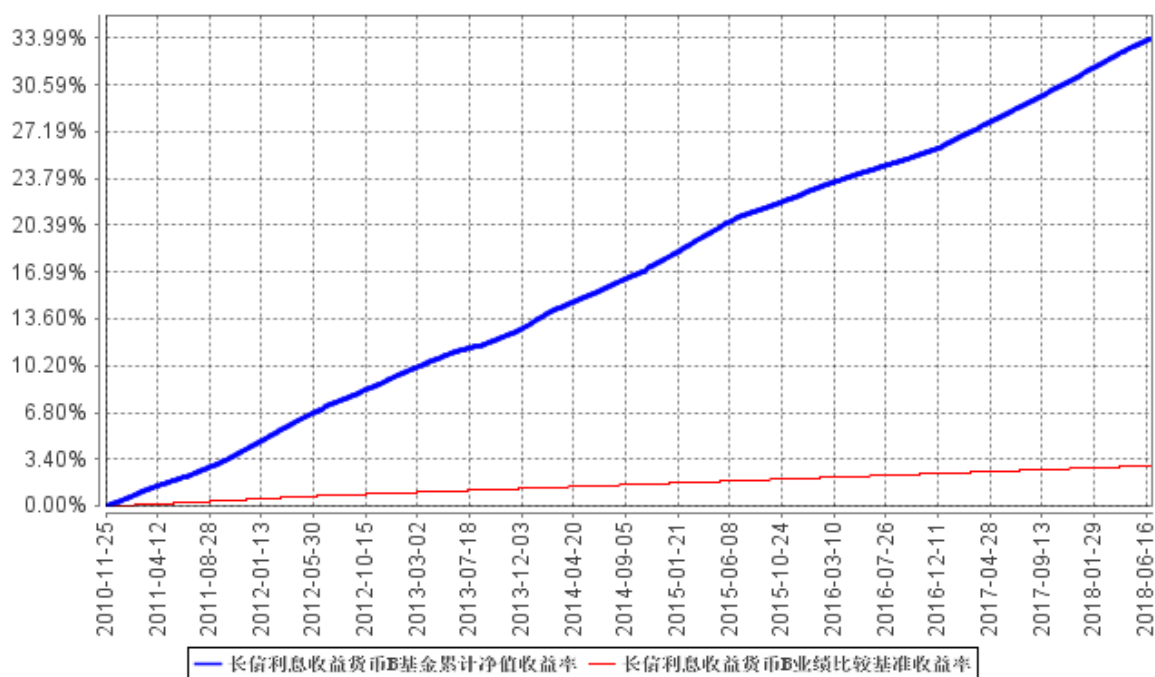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0.8585%	0.0012%	0.0885%	0.0000%	0.7700%	0.0012%
过去六个月	1.8328%	0.0014%	0.1761%	0.0000%	1.6567%	0.0014%
过去一年	3.8077%	0.0016%	0.3555%	0.0000%	3.4522%	0.0016%
过去三年	9.9648%	0.0024%	1.0712%	0.0000%	8.8936%	0.0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5.6426%	0.0066%	19.1265%	0.0034%	36.5161%	0.0032%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997%	0.0010%	0.0292%	0.0000%	0.2705%	0.0010%
过去三个月	0.9190%	0.0012%	0.0885%	0.0000%	0.8305%	0.0012%
过去六个月	1.9543%	0.0014%	0.1761%	0.0000%	1.7782%	0.0014%
过去一年	4.0575%	0.0016%	0.3555%	0.0000%	3.7020%	0.0016%
过去三年	10.7596%	0.0024%	1.0712%	0.0000%	9.6884%	0.0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9437%	0.0039%	2.9323%	0.0002%	31.0114%	0.003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图示日期为 2004 年 3 月 19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图示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25 日（本基金分级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 3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63 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 1.65 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 44.55%、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 31.21%、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 15.15%、上海彤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占 4.55%、上海彤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占 4.54%。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61 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众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医疗保健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长信富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海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安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能源互联网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长信金葵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海外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泰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电子信息行业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平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利半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长信上证港股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半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国防军工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长信量化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低碳环保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尚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全球债券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消费精选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琍	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平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海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势	2013 年 8 月 8 日	—	24 年	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上海财经大学 EMBA 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湖北证券公司交易一部交易员、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主管、债券事业总部投资部经理、固定收益总部交易部经理。2004 年 9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平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海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

	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长金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稳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长金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陆莹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半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长金通货币市场基金、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金理财部总监	2016 年 12 月 30 日	-	8 年	管理学学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2010 年 7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交易管理部债券交易员、交易主管，债券交易部副总监、总监。现任现金理财部总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半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长金通货币市场基金、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新增/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本基金基金经理的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进入证券业务相关机构的工作经历为时间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

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上半年 GDP 同比增长 6.8%，增速与上年全年持平，但较上年同期下滑 0.1%，虽然经济数据显示经济增长有较强韧性，但其它各项宏观数据显示经济增长仍存在压力，内外需疲软，固定投资弱于预期，叠加中美贸易战，进出口数据将受到影响，市场对经济增长预期普遍悲观。上半年 CPI 累计同比上涨 2%，涨幅较上年同期和上年全年分别提高 0.6% 和 0.4%，PPI 累计同比上涨 3.9%，涨幅较上年同期和上年全年分别大幅下降 2.7% 和 2.4%。信贷方面，上半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 9.1 万亿元，同比少增 2.03 万亿元，截至 6 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仅增长 9.8%，为历史新低。货币政策方面，进入一季度，在 CRA、定向降准等安排下，货币市场整体转为宽松，随后，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财政存款释放、央行定向降准、超额释放 MLF 等作用下，上半年货币市场流动性较为宽裕。监管方面，随着资管新规细则进一步落地，细则对于公募基金投资非标、资管计划的约束等有所放松，显示边际宽松的信号。上半年中，利率债市场整体收益率下行，同业存单市场收益率整体上也呈现下行趋势，资金面整体宽松，各期限资金利率均有不同幅度的下行。在上半年中，本基金维持短久期高流动性的操作，抓住了合适的时点配置同业存单和利率债，维持了较高的组合整体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本报告期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净值收益率为 1.8328%,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净值收益率为 1.95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为 0.176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下半年国内外经济环境均将趋紧,宏观经济增速下行压力也将有所加大。货币政策在保持稳健中性的基调上将边际宽松,央行通过定向降准等措施定向支持实体经济融资,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将进一步发挥作用,流动性整体上将维持宽松格局。金融监管方面,“去杠杆,防风险”更多的变为“稳杠杆,防风险”,在结构性去杠杆的时候,会加强对国内外经济形势预判、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把握好结构性去杠杆的力度和节奏,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债券市场在未来一段时间将呈现震荡格局,存单市场目前收益率已处于较低位置,未来在关键节点收益率可能有所上行。本基金将在保证货币基金安全性、流动性充足的基础上,时时关注货币政策和紧跟市场,通过积极把握阶段性资金面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合理配置各类资产,保持投资业绩稳定提高。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成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是公司基金估值的主要决策机构,负责拟定公司的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及采用的估值程序和技术,健全公司估值决策体系,对公司现有程序和技术进行复核和审阅,当发生了影响估值程序和技术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及时修订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相关参与人员都具有丰富的证券行业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估值决策。对于估值政策和估值原则,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审计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当性。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即当日

收益分配比例为 100%。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每日分配，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方式获取现金红利收益。

本报告期，本基金应分配利润 273,260,239.99 元，已分配利润 273,260,239.99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6.1	903,862,279.56	422,350,533.81
结算备付金		300,000.00	300,000.00
存出保证金		300,000.00	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6.2	6,746,992,371.79	7,990,732,642.4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746,992,371.79	7,990,732,642.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6.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6.4	4,174,988,242.47	6,755,332,492.9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6.5	46,884,209.37	42,098,245.9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30,422,091.58	1,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6.6	-	-
资产总计		12,103,749,194.77	15,211,115,01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6.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499,846.75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99,119.68	1,400,496.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04,515.72	4,218,950.08
应付托管费		789,247.21	1,278,469.69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8,813.04	215,436.25
应付交易费用	6.4.6.7	287,949.73	238,201.1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2,126.82	-
应付利润		2,892,488.96	8,266,202.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6.8	444,897.08	644,034.38
负债合计		73,969,004.99	16,261,789.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6.9	12,029,780,189.78	15,194,853,225.23
未分配利润	6.4.6.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29,780,189.78	15,194,853,225.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03,749,194.77	15,211,115,015.18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2,029,780,189.7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12,007,113.57	225,729,462.79
1.利息收入		310,989,946.59	225,851,541.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6.11	71,490,479.50	8,533,209.15
债券利息收入		141,824,204.83	89,964,298.9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7,675,262.26	127,354,033.7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17,166.98	-122,079.0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6.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6.13	1,017,166.98	-122,079.0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6.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6.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6.15	-	-
股利收益	6.4.6.1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6.17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6.18	-	0.01
减：二、费用		38,746,873.58	27,796,119.40
1. 管理人报酬	6.4.9.2.1	23,168,340.40	16,787,275.79
2. 托管费	6.4.9.2.2	7,020,709.23	5,087,053.26
3. 销售服务费	6.4.9.2.3	1,130,308.77	1,134,623.42
4. 交易费用	6.4.6.19	71,904.06	71,904.06
5. 利息支出		7,166,075.29	4,517,806.2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166,075.29	4,517,806.21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6.20	189,535.83	197,45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3,260,239.99	197,933,343.3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260,239.99	197,933,343.3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 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194,853,225.23	-	15,194,853,225.2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73,260,239.99	273,260,239.9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165,073,035.45	-	-3,165,073,035.4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6,931,668,031.18	-	46,931,668,031.18
2. 基金赎回款	-50,096,741,066.63	-	-50,096,741,066.6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	-	-273,260,239.99	-273,260,239.99

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029,780,189.78	-	12,029,780,189.7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101,520,990.02	-	5,101,520,990.0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7,933,343.39	197,933,343.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709,942,439.05	-	10,709,942,439.0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1,191,463,971.90	-	51,191,463,971.90
2. 基金赎回款	-40,481,521,532.85	-	-40,481,521,532.8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97,933,343.39	-197,933,343.3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811,463,429.07	-	15,811,463,429.0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成善栋</u>	<u>覃波</u>	<u>孙红辉</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3]149 号文《关于同意设立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3 月 19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7,042,630,886.9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机构

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自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的享受 A 级基金份额的收益，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的享受 B 级基金份额的收益。两级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本基金投资对象主要包括：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三百九十七天以内（含三百九十七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5 税项

6.4.5.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5.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

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本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6.4.5.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本基金的具体缴纳标准如下：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6.4.5.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5.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6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6.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862,279.56
定期存款	900,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903,862,279.56

6.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 交易所市场	—	—	—	—

券	银行间市场	6,746,992,371.79	6,752,254,000.00	5,261,628.21	0.0437%
	合计	6,746,992,371.79	6,752,254,000.00	5,261,628.21	0.0437%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6,746,992,371.79	6,752,254,000.00	5,261,628.21	0.0437%

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采用摊余成本法摊余的债券投资成本。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与摊余成本间的差异在合理范围内。

1. 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
2. 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6.4.6.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6.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买入返售证券_银行间	4,174,988,242.47	-
合计	4,174,988,242.47	-

6.4.6.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6.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990.3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8,304,444.32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35.00
应收债券利息	34,765,916.17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3,812,588.49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35.00
合计	46,884,209.37

注：其他为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6.4.6.6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6.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87,949.73
合计	287,949.73

6.4.6.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0.69
预提信息披露费	329,260.15
审计费用	34,712.18
预提账户维护费	9,000.00
券商席位佣金	71,904.06
合计	444,897.08

6.4.6.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24,600,348.19	424,600,348.19
本期申购	290,456,937.72	290,456,937.7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23,323,405.81	-423,323,405.81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91,733,880.10	291,733,880.10
-----	----------------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4,770,252,877.04	14,770,252,877.04
本期申购	46,641,211,093.46	46,641,211,093.4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9,673,417,660.82	-49,673,417,660.82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738,046,309.68	11,738,046,309.68

注：表内各级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均包括红利再投资、分级调整以及基金转入和转出数。

6.4.6.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6,560,099.09	-	6,560,099.0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560,099.09	-	-6,560,099.09
本期末	-	-	-

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266,700,140.90	-	266,700,140.9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66,700,140.90	-	-266,700,140.90
本期末	-	-	-

6.4.6.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9,497.9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1,306,416.56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4,564.96
其他	-
合计	71,490,479.50

注：其他为保证金利息收入。

6.4.6.12 股票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

6.4.6.13 债券投资收益**6.4.6.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017,166.9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17,166.98

6.4.6.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1,995,945,705.7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1,940,315,858.22
减：应收利息总额	54,612,680.5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017,166.98

6.4.6.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6.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6.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6.14 贵金属投资收益**6.4.6.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6.15 衍生工具收益**6.4.6.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6.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6.16 股利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未持有股票，无股利收益。

6.4.6.17 其他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6.4.6.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71,904.06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71,904.06

6.4.6.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4,712.18
信息披露费	89,260.15
帐户维护费	18,030.00

其他费用	47,533.50
其他	-
券商席位佣金	-
合计	189,535.83

注：其他费用为银行手续费。

6.4.7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7.1 或有事项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7.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注：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变化。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信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6.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9.1.1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5,470,000,000.00	100.00%	1,900,000,000.00	100.00%

6.4.9.1.2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71,904.06	100.00%	71,904.06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71,904.06	100.00%	71,904.06	100.00%

注：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根据《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权证及回购交易的同时，还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6.4.9.2 关联方报酬**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168,340.40	16,787,275.7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32,342.30	283,421.6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3%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当年天数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020,709.23	5,087,053.26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当年天数

6.4.9.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合计
农业银行	149,874.86	951.83	150,826.69
长信基金	115,989.33	639,994.76	755,984.09
长江证券	7,352.32	12,651.48	20,003.80
合计	273,216.51	653,598.07	926,814.5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合计
农业银行	218,141.52	1,451.58	219,593.10
长信基金	177,091.08	439,251.42	616,342.50
长江证券	6,257.63	11,513.28	17,770.91
合计	401,490.23	452,216.28	853,706.51

注：本基金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根据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份额划分 A、B 等级，并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的销售服务费用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的销售服务费用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01%年费率计提。基金销售服务费逐日计提，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R%/当年天数

R 为该级基金的年销售服务费率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农业银行	1,346,740,279.24	-	-	-	1,101,835,000.00	190,262.66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农业银行	299,819,366.67	-	-	-	99,200,000.00	52,997.26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377,066,307.63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6,811,437.19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45,00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338,877,744.8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8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264,191,373.63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105,404,672.43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369,596,046.06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34%

注：1、期间申购总份额包括当期收益转份额部分。

2、报告期末持有基金份额中的 178,418,977.40 份为本基金管理人风险准备金投资。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上海海欣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981.66	0.00%	963.37	0.00%

注：本基金无申购、赎回费。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3,862,279.56	109,497.98	2,240,619.95	69,155.67

注：本基金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上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本基金非基金中基金，不存在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6.4.10 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A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6,665,621.19	50,942.14	-156,464.24	6,560,099.09	-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B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64,253,328.03	7,664,061.72	-5,217,248.85	266,700,140.90	-
----------------	--------------	---------------	----------------	---

注：本基金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根据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份额划分 A、B 等级，并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分级后的 B 级基金份额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享受 B 级基金收益。

6.4.11 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1.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6.4.11.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4.11.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1.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6,499,846.75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70410	17 农发 10	2018 年 7 月 2 日	100.03	700,000	70,021,000.00
合计				700,000	70,021,000.00

注：由于估值单价保留位数的问题，估值单价乘以质押数量与实际期末估值总额可能存在尾差。

6.4.11.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2.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

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业务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全面的检查和评估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内部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讨论审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针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投资组合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并研究制订有效的防范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工作，量化投资部负责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向督察长负责，并向总经理汇报日常行政事务。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2.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2.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1	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829,705,798.59	739,761,326.88
合计	829,705,798.59	739,761,326.88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券等无信用评级债券。

6.4.12.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信用评级资产支持证券。

6.4.12.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5,567,347,343.71	7,123,959,597.98
合计	5,567,347,343.71	7,123,959,597.98

注：本基金持有同业存单的主体评级均为 AA+ 及以上评级。

6.4.12.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349,939,229.49	127,011,717.54
合计	349,939,229.49	127,011,717.54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券等无信用评级债券。

6.4.12.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信用评级资产支持证券。

6.4.12.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信用评级同业存单。

6.4.12.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流动性风险来源于开放式基金每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和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原则开展投资活动，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在严格遵守基金管理人流动性相关交易限制前提下，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集中度实施严格监控和管理，针对投资人集中度情况对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实施动态调整。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约定了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同时，本基金在需要时刻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2.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2.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专设的量化投资部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

6.4.12.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03,862,279.56	-	-	-	-	903,862,279.56
结算备付金	300,000.00	-	-	-	-	300,000.00
存出保证金	300,000.00	-	-	-	-	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66,834,655.96	80,157,715.83	-	-	-	6,746,992,371.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74,988,242.47	-	-	-	-	4,174,988,242.47
应收利息	-	-	-	-	46,884,209.37	46,884,209.37
应收申购款	-	-	-	-	230,422,091.58	230,422,091.58
资产总计	11,746,285,177.99	80,157,715.83	-	-	277,306,300.95	12,103,749,194.77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499,846.75	-	-	-	-	66,499,846.75
应付赎回款	-	-	-	-	299,119.68	299,119.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2,604,515.72	2,604,515.72
应付托管费	-	-	-	-	789,247.21	789,247.2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138,813.04	138,813.04
应付交易费用	-	-	-	-	287,949.73	287,949.73
应付利息	-	-	-	-	12,126.82	12,126.82
应付利润	-	-	-	-	2,892,488.96	2,892,488.96
其他负债	-	-	-	-	444,897.08	444,897.08
负债总计	66,499,846.75	-	-	-	7,469,158.24	73,969,004.9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679,785,331.24	80,157,715.83	-	-	-269,837,142.71	12,029,780,189.78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22,350,533.81	-	-	-	-	422,350,533.81
结算备付金	300,000.00	-	-	-	-	300,000.00
存出保证金	300,000.00	-	-	-	-	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90,732,642.40	-	-	-	-	7,990,732,642.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55,332,492.99	-	-	-	-	6,755,332,492.99
应收利息	-	-	-	-	42,098,245.98	42,098,245.98
应收申购款	-	-	-	-	1,100.00	1,100.00
资产总计	15,169,015,669.20	-	-	-	42,099,345.98	15,211,115,015.1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1,400,496.37	1,400,496.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4,218,950.08	4,218,950.08
应付托管费	-	-	-	-	1,278,469.69	1,278,469.6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215,436.25	215,436.25
应付交易费用	-	-	-	-	238,201.13	238,201.13
应付利润	-	-	-	-	8,266,202.05	8,266,202.05
其他负债	-	-	-	-	644,034.38	644,034.38
负债总计	-	-	-	-	16,261,789.95	16,261,789.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5,169,015,669.20	-	-	-	25,837,556.03	15,194,853,225.23

注：本基金根据所持有资产和负债的按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公允价值，按合同规定的重新定价日及剩余到期日中的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2.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7 个基点	2,637,439.57	1,685,326.06
	市场利率上升 27 个基点	-2,637,439.57	-1,685,326.06

6.4.12.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

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2.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市场价格风险。

6.4.12.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6,752,254,000.00	56.13	7,987,408,000.00	52.57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6,752,254,000.00	56.13	7,987,408,000.00	52.57

6.4.13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3.1 公允价值

6.4.13.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6.4.1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3.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6,746,992,371.79 元，属于第三层次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6.4.13.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6.4.13.3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6.4.13.4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6,746,992,371.79	55.74
	其中：债券	6,746,992,371.79	55.7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74,988,242.47	34.4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04,162,279.56	7.47
4	其他各项资产	277,606,300.95	2.29
5	合计	12,103,749,194.77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4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6,499,846.75	0.5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55.01	0.5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2	30 天(含)—60 天	26.24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3	60 天(含)—90 天	11.45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4	90 天(含)—120 天	2.97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64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合计		98.31	0.55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存在超过 240 天的情况。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49,920,940.80	0.4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29,724,087.28	9.3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29,724,087.28	9.3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5,567,347,343.71	46.28
8	其他	-	-
9	合计	6,746,992,371.79	56.09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820132	18 广发银行 CD132	7,500,000	742,687,973.06	6.17
2	111808138	18 中信银行 CD138	4,000,000	398,024,541.09	3.31
3	111894977	18 盛京银行 CD132	3,300,000	329,684,128.35	2.74
4	170410	17 农发 10	3,000,000	299,890,427.92	2.49
5	111811036	18 平安银行 CD036	3,000,000	298,963,843.34	2.49
6	111892344	18 哈尔滨银行 CD031	3,000,000	297,972,011.91	2.48
7	111821130	18 渤海银行 CD130	2,600,000	259,694,837.06	2.16
8	111821048	18 渤海银行 CD048	2,000,000	199,008,224.52	1.65
9	111782725	17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CD144	2,000,000	198,928,676.23	1.65
10	111820110	18 广发银行 CD110	2,000,000	198,780,883.47	1.65

7.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874%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10%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27%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

7.9.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46,884,209.37
4	应收申购款	230,422,091.58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77,606,300.95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340,851	855.90	55,616,404.60	19.06%	236,117,475.50	80.94%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92	127,587,459.89	11,653,890,894.95	99.28%	84,155,414.73	0.72%
合计	340,943	35,283.85	11,709,507,299.55	97.34%	320,272,890.23	2.66%

注：本基金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根据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份额划分 A、B 等级，并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基金类机构	1,318,400,530.55	10.96%
2	其他机构	1,008,165,488.98	8.38%
3	保险类机构	625,705,597.70	5.20%
4	银行类机构	515,747,588.66	4.29%
5	保险类机构	504,521,473.76	4.19%

6	银行类机构	501,858,150.08	4.17%
7	基金类机构	492,776,405.65	4.10%
8	基金类机构	427,434,560.04	3.55%
9	保险类机构	408,771,445.04	3.40%
10	保险类机构	400,152,549.15	3.3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3,471,055.02	1.19%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9,397,484.15	0.08%
	合计	12,868,539.17	0.11%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50~100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10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0~10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0
	合计	0~1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A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 年 3 月 19 日）基金份额总额	7,042,630,886.94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4,600,348.19	14,770,252,877.0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0,456,937.72	46,641,211,093.4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23,323,405.81	49,673,417,660.8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1,733,880.10	11,738,046,309.6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末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	-	71,904.06	100.00%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成交总额的比例		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	-	5,470,000,000.00	100.00%	-	-

注：1、本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没有变更。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 号）和《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选择标准：

- 1) 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
- 2) 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
- 3) 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
- 4) 券商协作表现评价。

（2）选择程序：

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17年12月31日资产净值的公告	公司网站	2018年1月1日
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年1月4日
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年1月4日
4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年1月5日

5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1 月 16 日
6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1 月 20 日
7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1 日
8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2 日
9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6 日
1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7 日
1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9 日
1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10 日
1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2 日
14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2 日
15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2 日
16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 53 只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4 日
17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流动性新规修改）	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4 日
18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流动性新规修改）	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4 日
19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9 日
2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9 日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30 日

	转入业务的公告		
22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仅摘要见报）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31 日
2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证券调整估值价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18 日
24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20 日
25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证券调整估值价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21 日
26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24 日
27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2018 年第【1】号）及摘要（仅摘要见报）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2 日
28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7 日
29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8 日
3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17 日
3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28 日
3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31 日
3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7 日
34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12 日
35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15 日
36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20 日
37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22 日
38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现金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	2018 年 6 月 25 日

	宝快速提现业务限额调整的公告	司网站	
39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旗下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25 日
4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28 日
4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及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30 日
4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资产净值的公告	公司网站	2018 年 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 年 4 月 27 日至 2018 年 5 月 3 日； 2018 年 5 月 15 日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	0.00	2,618,400,530.55	1,300,000,000.00	1,318,400,530.55	10.96%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1、流动性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会影响基金投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增加变现成本，引发流动性风险。 2、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件，导致同期中小投资者小额赎回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中国农业银行证券交易资金结算协议》；
- 7、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8 月 29 日